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货物类） （2024 年版）

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安徽
医院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57594号

采 购 人：皖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皖南医学
院弋矶山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寰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7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9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7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13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57594 号
2. 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安徽医院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项目
3. 预算金额：820 万元；（01 包 180 万元、02 包 300 万元、03 包 120 万元、04 包 180 万元、05 包 40 万元）
4. 最高限价：820 万元；（01 包 180 万元、02 包 300 万元、03 包 120 万元、04 包 180 万元、05 包 40 万元）
5. 采购需求：共分为 5 个包；其中 01 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腹部检查）2 套、02 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血管检查）2 套、03 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小器官检查）1 套、04 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心血管检查）1 套、05 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便携式）1 套。

包号	产品名称	数量	预算价
01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腹部检查）	2套	180万元
02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血管检查）	2套	300万元
03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小器官检查）	1套	120万元
04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心血管检查）	1套	180万元
05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便携式）	1套	40万元

6. 合同履行期限：接采购人通知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

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所投产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时，须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属于三类医疗器械时，须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或者生产企业在其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医疗器械，不需办理经营许可或者备案。

3.2 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时，须提供生产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3.3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时，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方式：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在线获取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12 月 0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相关操作说明如下：

（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招投标活动；

（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详情参见“徽采云”平台供应商注册与配置手册 “第 2 章 入驻操作流程”
(<https://sitecdn.zcycdn.com/f2e-assets/a2d7b18f-adb6-47d9-8fb3-cb863>

2b8fffc.pdf?utm=a0017.b1884.cl28.topic.1a7c2150533811ed990f05d85dda49f6)；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其他-供应商 CA 驱动下载-安徽省各市 CA 办理服务指南（已有安徽 CA 和翔晟 CA 无需重复申领）；安装“徽采云”投标客户端----前往“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专区”进行下载并安装（<http://www.ccgp-anhui.gov.cn/anhuiCategory15/anhuiCategory119/9396667.html>）；

（3）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 CA 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徽采云投标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制作和导入投标（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投标文件的上传：使用 CA 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投标文件上传菜单中选择项目，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jmbs）；

（6）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系统提示和招标文件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

（7）“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具体操作指南：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8）CA 问题联系电话：安徽 CA 400-880-4959；翔晟 CA 0551-68105136。

2.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皖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皖南医学院弋矶山医院）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赭山西路 2 号

联系人：徐科长

联系方式：0553-57391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寰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湖光路与雪霁路交口蜀山跨境电商大厦 B 座

20F

联系人：邓意超、郝云飞、韦艳华

联系方式：0551-65318929 或 62631311 转 6614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联系方式：0551-6815041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注： 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 5 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60 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 采购人审查 ☐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17.3	报价扣除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10%。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

		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___/___。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___/___。（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1-3</u> 家
21.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 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有）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___% ☐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元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 收取单位：_____ (4) 收取账号：_____ (5) 退还时间：_____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

		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8.1	代理费用	(1) 收费对象：☐采购人 ☒中标人 (2) 收取方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通过各包段中标人公司账户转账至代理公司 (3) 收费标准：若中标价≤ 100万元，收费金额=中标价$\times 0.75\%$； 若 $100 \text{ 万元} < \text{中标价} \leq 500 \text{ 万元}$，收费金额=100万元$\times 0.75\%$+（中标价-100万元）$\times 0.55\%$；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通过“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递交 接收部门：安徽寰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1-65320549 或 65307749 转 6614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湖光路与雪霁路交口蜀山跨境电商大厦B座20F
32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

		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33	其他补充	投标文件解密采用网上远程方式，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人携带纸质投标文件到开标现场。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版。 开标、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60 分钟内完成解密（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34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须在“徽采云”平台完成合同备案和资金支付等。请各投标人及时进行“徽采云”平台注册，完成正式入库。未完成正式入库的投标人中标后将影响后续合同备案，无法完成合同执行、付款等。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徽采云”-徽采学院-供应商注册与配置。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形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5.2 款规定处理。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

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

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

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

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中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

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预付合同款的 70%(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等额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见索即付，期限至设备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时)，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开具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合同款的 30%。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安徽省芜湖市，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接采购人通知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4	免费质保期	5 年

二、货物需求

01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腹部检查）

包 别	货物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属 行业	是否为 核心产 品
01 包	彩色 多普 勒超 声系 统（腹 部检 查）	一、设备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腹部检查） 二、数量：2套 三、设备用途：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急诊、麻醉、介入等检查需求。 ★四、投标要求：所投设备须为到货日期前六个月内生产，软件终身免费及时升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所供设备须与医院的影像系统无缝连接，且所供设备须无条件永久开放系统端口，上述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注：本项内容如涉及平台/软件接口数据，投标人可自行现场考察或电话咨询，采购人全程配合）（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 五、技术参数 ★1.0 各家需提供A70或X8Pro或XR7或R9W或Aplio i700或ACUSON Redwood S或Fortis或S80T等平台机型；其他未提到的品牌提供同档次机型，并提供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1.1 ≥21英寸高分辨率彩色显示器，≥2个关节支撑臂（提供机器实拍照片，并标注关节臂位置及数量），显示器可以上下倾斜，左右旋转	工业	是

		1.2 触摸屏要求：≥10英寸高灵敏度防眩光彩色触摸屏 1.3 操作面板可电动上下升降、左右旋转和前后平移功能 1.4 区域聚焦或类似技术，全场无焦点，即全程发射及全程接收聚焦技术，使得图像近、中、远场保持均匀一致 1.5 声速匹配技术，根据人体组织真实情况，一键实时自动匹配至最佳成像声速，并将具体声速数值在屏幕上显示（提供显示器实拍照片，体现不同的声速值显示） 1.6 多级信号处理系统 1.7 高倍波束并行处理系统 1.8 二维灰阶模式 1.9 M 型模式 1.10 彩色M型模式 1.11 彩色多普勒成像 1.12 频谱多普勒成像 1.13 解剖M型模式：≥3条线，可360°任意旋转，可在实时和冻结的二维图像上获取解剖M型图像，支持组织多普勒下曲线解剖M型模式 1.14 宽景成像技术，支持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单晶体相控阵探头、腹部容积探头（提供证明图片，图片需体现所有配置探头型号），具有彩色框及文字提示扫描速度过快和过慢。 1.15 标配SonoCT超声复合技术或类似技术，最高可达7线偏转，提高基础图像分		
--	--	---	--	--

	分辨率，降低侧向声影（提供证明图片） 1.16 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技术或高清晰斑点噪音抑制技术或动态组织对比增强技术，改善边界显示，提高分辨率，减少伪像，支持所有成像探头 1.17 频率复合成像 1.18 独立角度偏转 1.19 扩展成像：要求凸阵、线阵、容积、心脏探头可用（提供证明图片） 1.20 一键自动优化，一键快速优化二维图像、彩色图像、彩色取样框位置、频谱图像、频谱取样门大小、取样门位置、偏转角度及造影图像 ★1.21 具有造影成像模式，且支持所有配置探头，普通造影模式支持MI指数造影，具有双计时器，支持向后存储≥ 3分钟电影，实时显示组织图像和造影图像，支持造影图像和组织图像位置互换，支持微血管造影增强功能，可以对二维图像和造影图像参数进行独立调节 1.22 标配造影定量分析功能，支持时间强度分析曲线，以表格的形式显示数据，取样点可跟踪感兴趣区运动，≥ 5个ROI 1.23 组织多普勒成像，包括组织速度多普勒成像、组织能量多普勒成像、组织频谱多普勒成像、组织M型模式 1.24 穿刺针增强技术，具有双屏实时对比显示，支持增强平面多角度可调 1.25 支持全屏放大		
--	--	--	--

		1.26 支持局部放大 1.27 支持向量血流技术,可以通过带方向的箭头实时显示血管内的血流动力学特征,具备血管壁剪切应力的测量 1.28 立体血流技术或灰阶血流成像技术,二维血流能够立体呈现 ■1.29 应变式弹性成像,具有压力提示,支持逐帧图像的压力大小查看,具有压力补偿技术,支持应变、应变率和应变直方图的测量,具有肿块周边组织与正常组织、肿块周边组织与肿块内组织弹性分析功能,各家自行描述; 1.30 高帧率剪切波弹性成像,动态显示二维剪切波弹性成像图,弹性定量的参数包括杨氏模量值、剪切波速度,定量组织的硬度信息,具有质控稳定性指数、质控图、质控指数三种质控形式,具有肿块周边组织与正常组织、肿块周边组织与肿块内组织弹性分析功能 ■1.31 支持剪切波弹性成像 1.32 回波增强技术或类似技术,提高心脏应用的图像分辨率和均匀性,有利于困难病人检查 1.33 支持手动触摸屏上注释和包络测量(提供注释及包络测量证明图片) ■1.34 探头接口数量≥ 4个 2 测量、分析及报告 2.1 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		
--	--	--	--	--

	血管、神经、急诊科 2.2 标配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技术，测量数据包括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标准差、ROI长度、测量长度及质量指标，具有IMT分析评估曲线（提供测量数值及分析评估曲线证明图片） 2.3 具有血管标记功能 2.4 自动 workflow 协议，自动标注体位图、注释及自动切换检查模式，减少操作时间 2.5 自动肝肾比测量，基于二维图像自动计算肾皮质和肝脏的灰阶比值进行肝脂肪变性评估，一键式肝肾皮质识别，实现快速简便的肝脂肪变性评估，肝脂肪变性的定量评估提供比传统定性评估更准确的定量分析 2.6 标配血管内中膜自动实时测量功能，无需冻结图像，即可实时自动获取及更新6组IMT内膜厚度值 2.7 小儿髋关节测量功能 3 电影回放和原始数据处理 3.1 所有模式下可用支持手动、自动回放，支持4D电影回放，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3分钟的电影，支持图像对比（动态、静态） 3.2 原始数据处理，最大可进行32项参数调节 4 检查存储管理系统 ■4.1 内置硬盘设计（包括固态硬盘≥1TB或机械硬盘≥1TB）		
--	--	--	--

		4.2 多种导出图像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PC机上直接观看图像。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5 连通性要求 5.1 支持网络连接 6 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二维灰阶模式： 6.1.1 最大显示深度：$\geq 33\text{cm}$ 6.1.2 最大帧率：$\geq 650\text{帧/秒}$ 6.1.3 TGC：$\geq 8\text{段}$ 6.1.4 LGC：$\geq 4\text{段}$（提供证明图片，体现机器型号） 6.2 彩色多普勒成像 6.2.1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6.2.2 取样框偏转：$\geq \pm 20\text{度}$（线阵探头） 6.2.3 支持B/C同宽 6.2.4 最大帧率：$\geq 200\text{帧/秒}$ 6.3 频谱多普勒模式 6.3.1 最大速度：$\geq 8.60\text{m/s}$（连续多普勒速度：$\geq 35\text{m/s}$） 6.3.2 最小速度：$\leq 1\text{mm/s}$（非噪声信号） 6.3.3 取样容积：$1-16\text{mm}$，支持所有探头 6.3.4 偏转角度：$\geq \pm 20\text{度}$（线阵探头） 6.4 鹰眼技术或者锐眼技术或类似技术		
--	--	---	--	--

		通过此技术可提高感兴趣区的图像分辨率和细节分辨率，同时实时显示取样框和根据需要调节取样框的大小，有利于甲状腺等组织肿块的鉴别诊断（提供证明图片，体现取样框和感兴趣取样框内分辨率的变化） 7 探头规格 ★7.1 每套探头配置（3把）：凸阵探头一把、线阵探头一把、腔内探头一把（其中至少有一把配备单晶体技术或纯净波技术或低损耗技术或透镜技术或复合晶体技术） 7.2 探头频率： 凸阵探头频率：1.5-5.0MHz 线阵探头频率：4.5—13.0MHz 腔内探头频率：3.0-10.0MHz 8 外设和附件及其他要求 8.1 耦合剂加热器 8.2 可支持影像云服务平台		
--	--	---	--	--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及投标分项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四、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应对提供的设备整机提供不少于60个月的免费维修服务（提供原厂质保承诺书），保修含任何因素的损坏。

4.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货物（整机）每年不少于2次保养并提供报告。保修期满后整机年保修价格（含免费提供周期维护保养（PM）≥2次，并向采购人提供标准维护保养报告）单独报价，常规配件单独报价。（格式自拟）

4.3 开机率≥95%，仪器故障要求中标人工程师12小时内到达现场。

4.4 能够为本项目提供及时的售后服务及相关设施，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

售后服务人员，投标文件中提供工程师联系方式。

4.5 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投标人保证维修配件10年以上的供应期。维修配件到采购人医院周期不超过4天。

4.6 提供全国免费报修电话，提供临床操作人员及工程师厂家培训。

4.7 本次采购的全部产品，均需提供产品的配置清单（格式自拟），否则投标无效。

注：上述带“★”的技术参数作废标处理，带“■”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对于标注★号项和“■”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情况，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体现该条款要求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影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彩页、官网截图、产品界面截图（图片），否则视为负偏离。为便于评审，投标供应商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并标注页码。

02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血管检查）

包别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02包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血管检查）	一、设备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血管检查） 二、数量：2套 三、设备用途：主要用于腹部、妇科、泌尿、血管、骨骼肌肉、神经、介入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四、投标要求：所投设备须为到货日期前六个月内生产，软件终身免费及时升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所供设备须与医院的影像系统无缝连接，且所供设备须无条件永久开放系统端口，上述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注：本项内容如涉及平台/软件接口数据，投标人可自行现场考察或电话咨询，采购人全程配合）（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 五、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5.0 各家需提供EPIQ7C或Vivid E90或 RS85或ACUSON Sequoia Silver或Aplio i800等平台机型；其他未提到的品牌提供同档次机型，并提供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2套	工业	是

		5.1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包括： 5.1.1 ≥ 22英寸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自由臂设计可多角度变换，操作面板可升降及左右旋转 5.1.2 全数字化多路波束形成器 5.1.3 数字化通道数≥ 1100万（附原厂白皮书datasheet，并标注） 5.1.4 宽频带、多频变频成像技术，频率可视可调 5.1.5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及M型显像单元 5.1.6 谐波成像单元 5.1.7 彩色多普勒成像单元 5.1.8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5.1.9 图像放大增强技术 5.1.10 高级空间复合成像功能 ★5.1.11 透镜探头技术或单晶体探头技术或纯净波探头技术（提供证明文件） 5.1.12 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5.1.13 心脏二维成像技术 5.1.14 具备自动多普勒技术 5.1.15 可自动测量（包括二维、M型、PW等） 5.1.16 智能图像优化技术 5.1.17 全聚焦相干成像、域成像或全域聚成像技术或动态聚焦成像技			
--	--	---	--	--	--

		术 5.1.18 具备智能识别心内膜、心外膜和心肌组织，在线评估整体和局部心肌的机械运动 5.2 测量和分析：具备完善的B型、D型、组织多普勒及彩色模式下的测量功能及全方位自动测量功能 5.2.1 一般测量 5.2.2 心脏功能测量 ■5.2.3 全方位测量功能（包括二维、M型、频谱）：可自动进行心脏测量计算，提供快速一致的精确测量结果。可用于二维，M型，多普勒频谱的自动测量 5.3 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5.3.1 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静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JPG压缩 5.3.2 一体化剪贴板，可存储和回放动态静态图像 ■5.3.3 内置硬盘≥1T；DVD或USB存储 5.3.4 USB接口，可输出PC格式图像 5.3.5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5.4 输入/输出信号： 5.4.1 输入：VCR、外部视频、RGB			
--	--	--	--	--	--

		彩色视频； 5.4.2 输出：复合视频、RGB彩色视频/S-视频、高清输出 5.5 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DICOM3.0版接口部件 六、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探头接口选择：≥4个，4个可激活无针式探头接口，可互换通用 6.2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患者声学特性，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即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剂组合调节 6.2.3 具备智能多普勒血管检查技术 6.2.4 血管中内膜自动测量与分析： 6.2.5 超声声速自动校正技术： 1) 针对肥胖及困难病人 2) 专门的预置条件 6.2.6 扩展成像技术：凸阵、微凸阵、线阵探头均具有此功能，且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及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其扩展区域。 6.2.7 组织多普勒技术(TDI/或DTI)，具有彩色，谐波，PW，M型多种模式 6.2.8 具备心功能定量分析 6.3 测量和分析：(B型、M型、D			
--	--	--	--	--	--

		型、彩色模式) 6.3.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等； 6.3.2 外周血管测量和计算功能； 6.3.3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含自动多普勒频谱包络计算)； 6.3.4 心脏功能测量； 6.4 探头规格： 6.4.1 可视可调超宽频带可变频探头 6.4.2 基波变频≥ 3、谐波变频≥ 2，具体频率可视可调 ★6.4.3 探头类型：（每套腹部探头、二维心脏探头、高频血管探头、低频血管探头各1把，其中至少有2把配备单晶体技术或纯净波技术或低损耗技术或透镜技术或复合晶体技术） 二维心脏探头：多频可变频，二次谐波 血管探头：多频可变频，二次谐波 腹部探头：多频可变频，二次谐波 6.4.4 探头频率范围： 心脏相控阵探头具备宽频变频技术：1.0-4.9MHz 血管线阵探头具备宽频变频技术：5-18.0MHz 腹部探头具备宽频变频技术：2.0-5.0MHz； 6.4.5 有效阵元数：			
--	--	---	--	--	--

		相控阵探头有效阵元数≥ 112 腹部探头探头有效阵元数≥ 128 高频探头有效阵元数≥ 192 6.4.6 相控阵探头扫描深度$\geq 30\text{cm}$ 6.4.7 B/D兼用：相控阵探头： B/PWD、B/CWD 6.5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6.5.1 成像速度，成人相控阵探头：17cm，85° 视角，帧速度≥ 50帧/秒 6.5.2 增益调节：增益补偿≥ 8段，B/M可独立调节 6.5.3 数字式声束形成器：数字式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 6.5.4 高分辨率放大：实时放大时增加信息量，提高分辨率及帧率。 6.5.5 电影回放≥ 30秒 6.6 频谱多普勒 6.6.1 显示模式：脉冲多普勒（PWD） 高脉冲重复频率（HPRF） 连续波多普勒（CW） 6.6.2 显示方式：B/D、M/D、D、B/CDV、B/CDV/PW；B/CDV/CW； 6.6.3 最大测量速度： PWD正或反向血流速度：$\geq 10\text{m/s}$； CWD：血流速度$\geq 19.0\text{m/s}$			
--	--	---	--	--	--

		6.6.4 最低测量速度：$\leq 1\text{mm/s}$（非噪声信号） 6.6.5 零位移动≥ 6级 6.6.6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1mm至20mm； 6.6.7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30^{\circ} \sim +30^{\circ}$ 6.6.8 血管减影技术或二维立体血流显示技术 6.7 彩色多普勒 6.7.1 显示方式：速度分散显示、速度显示、彩色心肌速度多普勒显示 6.7.2 扫描速度：成人相控阵探头：17cm，85° 视角，帧速度≥ 5帧/秒 6.7.3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测量速度$\leq 1\text{mm/s}$（非噪声信号） 6.7.4 显示控制：零位移动、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6.8 心脏二维定量分析 6.8.1 具有心肌定量技术：请详细描述 6.8.2 斑点追踪定量分析功能 6.9 组织多普勒：组织多普勒速度图、组织多普勒能量图、组织多普勒频谱图、组织多普勒M型 6.10 内置一体化心脏节段运动定量分析：实时组织多普勒速度彩色显示，多节段运动速度曲线同步显示、			
--	--	--	--	--	--

		同一时间点的不同节段运动速度同步显示			
		6.11 具备超声造影成像技术			
		■6.12 具备低机械指数（Low MI）和中等机械指数（Mid MI）两种模式			
		6.13 具备超微血管造影成像技术			
		6.14 具备穿刺引导功能，且实时显示穿刺针进针路径			
		■6.15 具有灰阶宽景成像和彩色多普勒宽景成像技术。			
		■6.16 弹性成像技术（应变弹性及两种剪切波剪切弹性成像模式）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及投标分项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四、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应对提供的设备整机提供不少于 60 个月的免费维修服务（提供原厂质保承诺书），保修含任何因素的损坏。

4.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货物（整机）每年不少于 2 次保养并提供报告。保修期满后整机年保修价格（含免费提供周期维护保养（PM） ≥ 2 次，并向采购人提供标准维护保养报告）单独报价，常规配件单独报价。（格式自拟）

4.3 开机率 $\geq 95\%$ ，仪器故障要求中标人工程师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

4.4 能够为本项目提供及时的售后服务及相关设施，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投标文件中提供工程师联系方式。

4.5 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投标人保证维修配件 10 年以上的供应期。维修配件到采购人医院周期不超过 4 天。

4.6 提供全国免费报修电话，提供临床操作人员及工程师厂家培训。

4.7 本次采购的全部产品，均需提供产品的配置清单（格式自拟），否则投标无效。

注：上述带“★”的技术参数作废标处理，带“■”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对于标注★号项和“■”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情况，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体现该条款要求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影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彩页、官网截图、产品界面截图（图片），否则视为负偏离。为便于评审，投标供应商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并标注页码。

03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小器官检查）

包别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03包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小器官检查）	一、设备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小器官检查） 二、数量：1套 三、设备用途：主要用于腹部、妇科、泌尿、小器官、骨骼肌肉、神经、介入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四、投标要求：所投设备须为到货日期前六个月内生产，软件终身免费及时升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所供设备须与医院的影像系统无缝连接，且所供设备须无条件永久开放系统端口，上述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注：本项内容如涉及平台/软件接口数据，投标人可自行现场考察或电话咨询，采购人全程配合）（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 五、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5.0 各家需提供EPIQ7或X8或XR7或R9铂金或Aplio i700或S80Pro等平台机型；其他未提到的品牌提供同档次机型，并提供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1套	工业	是

		5.1 主机成像系统： ■5.1.1 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23英寸高清宽屏液晶显示器, 无闪烁, 不间断逐行扫描, 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 可前后折叠。 5.1.2 ≥10英寸高清彩色液晶触摸屏, 具备滑屏翻页功能 5.1.3 脉冲优化处理技术 5.1.4 自适应增益补偿技术 5.1.5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M型显像单元 5.1.6 解剖M型技术, 可360度任意旋转M型取样线角度方便准确的进行测量 5.1.7 脉冲反向谐波成像单元 5.1.8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5.1.9 自适应宽频带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5.1.10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5.1.11 方向性能量图技术 5.1.12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包括PW、CW和HPRF) 5.1.13 动态范围≥320db 5.1.14 系统通道数≥400万 5.1.15 智能全程聚焦技术 5.1.16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 可自适应调整图像的增益等参数获取最佳图像 5.1.17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 同时			
--	--	---	--	--	--

		作用于发射和接收, 可达≥ 7线偏转, 支持所有凸阵、微凸阵和线阵成像探头 5.1.18 自适应像素优化技术或斑点噪声抑制技术, 改善边界显示, 提高分辨率, 减少伪像, 支持所有成像探头, 可分级。 5.1.19 实时二同步/三同步能力 5.1.20 内置DICOM 3.0 标准输出接口 5.1.21 有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5.1.22 具备智能多普勒血管检查技术 5.1.23 血管中内膜自动测量与分析 5.2 先进成像技术: 5.2.1 超宽视野成像扫描技术 扫查长度$\geq 60\text{cm}$ 测量功能, 电影回放功能 线阵、凸阵探头具备 结合先进的成像技术如复合成像技术结合使用 ★5.2.2.0 具备弹性成像技术和造影功能 5.2.2.1 分析肿瘤或其他病变区域与周围正常组织间弹性系数的差异、在外部压力作用下产生应变大小的不同, 以黑白、伪彩或彩色编码的方式显示, 判别病变组织的弹性大小			
--	--	---	--	--	--

		5.2.2.2 具备定量分析技术，如面积比、软/硬度、硬度比值及直方图频数等 5.2.2.3 可应用于腹部、高频、腔内探头 5.2.2.4 对发射脉冲频带及能量的精确双控制（超声屏幕可视MI机械指数），使脉冲信号最佳匹配造影剂微泡的非线性响应，从而获得纯净的造影回波信号。 5.2.2.5 造影成像技术可用于腹部、高频、容积等探头，造影动态图像连续长时间不间断采集 5.2.2.6 具有低MI实时灌注成像和高MI造影成像 5.2.2.7 在机造影定量分析技术，可以对造影剂峰值强度、灌注曲线下面积、到达灌注峰值时间等多参数进行定量分析评估 5.2.3 立体血流显示技术 ■5.2.4 超微血流成像技术 5.2.5 具备肝脏弥漫性病变完成无创定量分析技术（或类似技术） 5.2.6 乳腺肿瘤自动检测技术 5.3 测量和分析：（B型、M型、D型、彩色模式） 5.3.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等 5.3.2 产科测量：包括全面的产科			
--	--	---	--	--	--

		径线测量、NT测量、单/双胎儿孕龄及生长曲线、羊水指数、新生儿髋关节角度等 5.3.3 外周血管测量和计算功能 5.3.4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含自动多普勒频谱包络计算) 5.3.5 心脏功能测量 5.4 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5.4.1 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静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实时 JPEG 解压缩，可进行参数编程调节 ■5.4.2 硬盘$\geq 1T$，DVD / USB图像存储, 电影回放重现单元2000帧 5.4.3 具备主机硬盘图像数据存储 5.4.4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5.4.5 可根据检查要求对工作站参数（存储、压缩、回放）进行编程调节 5.5 输入/输出信号： 5.5.1 输入：VCR、外部视频、RGB彩色视频 5.5.2 输出：复合视频、RGB彩色视频/S-视频、高清输出 5.6 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 3.0版接口部件			
--	--	---	--	--	--

		六、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系统通用功能： ■6.1.1 探头接口选择：≥4个，无针式接口并激活可互换通用 6.1.2 具备独立触摸屏≥10英寸 6.1.3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列出可预设数量） 6.2 探头规格 6.2.1 频率：超宽频带探头，最高频率≥18MHz，从1MHz-18MHz 6.2.2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6.2.3 类型：相控阵、线阵、凸阵 6.2.4 电子线阵探头有效阵元数≥192 电子凸阵探头有效阵元数≥192 电子相控阵探头有效阵元数≥80 ★6.2.5 腹部探头、二维心脏探头、高频血管探头、低频血管探头各1把（其中至少有2把配备单晶体技术或纯净波技术或低损耗技术或透镜技术或复合晶体技术） 6.2.6 探头频率范围： 腹部电子凸阵探头：显示频率：2-6MHz 小器官高频探头：显示频率：4-14MHz			
--	--	--	--	--	--

		小器官超高频探头：显示频率：8—22MHz 电子相控阵探头：超声频率：1.5—4.5MHz 6.2.6 扫描深度$\geq 30\text{cm}$ 6.2.7 B/D兼用：线阵：B/PWD、腹部凸阵：B/PWD；腔内凸阵：B/PWD；电子相控阵：B/PWD、B/CWD 6.2.8 穿刺导向：探头可配穿刺导向装置 6.3 二维显像主要参数： 6.3.1 成像速度：相控阵探头（各家自行描述） 凸阵探头 6.3.2 扫描线：每帧线密度≥ 320超声线 6.3.3 增益调节：TGC增益补偿≥ 8段 6.3.4 数字式声束形成器：数字式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geq 12\text{bit}$ 6.3.5 高分辨率放大：放大时增加信息量，提高分辨率及帧率 6.3.6 声束聚焦：发射及接收全程连续聚焦 6.3.7 接收方式：独立接收和发射通道数,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6.3.8 接收超声信号系统动态范			
--	--	--	--	--	--

		围$\geq 220\text{dB}$ 6.3.9 二维灰阶成像256灰阶 6.4 频谱多普勒: 6.4.1 显示模式: 脉冲多普勒(PWD) 高脉冲重复频率(HPRF) 连续波多普勒(CW) 6.4.2 发射频率: 电子相控阵:PWD, CWD 电子凸阵:PWD 电子线阵:PWD 6.4.3 显示方式: B/D、M/D、D、B/CDV、B/CPA、B/CDV/PW; B/CPA/PW; B/CDV/CW 6.4.4 最大测量速度: PWD$\geq 18\text{m/s}$, CWD$\geq 24\text{m/s}$ 6.4.5 最低测量速度: PW$\leq 1.0\text{mm/s}$(非噪声信号) 6.4.6 Doppler及M型电影回放: 48秒 6.4.7 滤波器: 高通滤波或低通滤波两种, 分级选择 6.4.8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 宽度0.5mm至20mm多级可调 6.4.9 零位移动: 8级 6.4.10 显示控制: 反转显示(上/下)、零移位、B-刷新、D扩展、B/D扩展, 局放及移位 6.4.11 实时自动包络频谱并完成			
--	--	--	--	--	--

		频谱测量计算 6.5 彩色多普勒: 6.5.1 显示方式: 速度图(CDV)、能量图(CPA)、方向性能量图(DCPA) 6.5.2 扫描速率: 相控阵探头(各家自行描述) 6.5.3 彩色增强功能: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CDE/CPI); 组织多普勒(TDI) 6.5.4 具有双同步/三同步显示(B/D/CDV) 6.5.5 彩色显示速度: 最低平均血流显示速度$\leq 5\text{mm/s}$ (非噪声信号) 6.5.6 显示控制: 零位移动、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6.5.7 显示位置调整: 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 $-30^{\circ} \sim +30^{\circ}$ 6.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6.6.1 B/M、PWD、COLOR DOPPLER 6.6.2 输出功率选择分级可调 6.7 记录装置: 6.7.1 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 动态图像及静态图像以AVI、BMP或JPEG等PC通用格式直接储存 6.7.2 DVD-RW或USB图像存储 6.7.3 USB接口≥ 3个, 用于图像传输 6.8 技术手册: 最新软件 中文操作手册			
--	--	--	--	--	--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及投标分项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四、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应对提供的设备整机提供不少于 60 个月的免费维修服务（提供原厂质保承诺书），保修含任何因素的损坏。

4.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货物（整机）每年不少于 2 次保养并提供报告。保修期满后整机年保修价格（含免费提供周期维护保养（PM） ≥ 2 次，并向采购人提供标准维护保养报告）单独报价，常规配件单独报价。（格式自拟）

4.3 开机率 $\geq 95\%$ ，仪器故障要求中标人工程师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

4.4 能够为本项目提供及时的售后服务及相关设施，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投标文件中提供工程师联系方式。

4.5 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投标人保证维修配件 10 年以上的供应期。维修配件到采购人医院周期不超过 4 天。

4.6 提供全国免费报修电话，提供临床操作人员及工程师厂家培训。

4.7 本次采购的全部产品，均需提供产品的配置清单（格式自拟），否则投标无效。

注：上述带“★”的技术参数作废标处理，带“■”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对于标注★号项和“■”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情况，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体现该条款要求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影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彩页、官网截图、产品界面截图（图片），否则视为负偏离。为便于评审，投标供应商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并标注页码。

04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心血管检查）

包别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04包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心血管检查）	一、设备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心血管检查） 二、数量：1套 三、设备用途：主要用于成人、儿童、胎儿超声心动临床应用，具备单心动周期实时成像技术、具备组织多普勒分析、心脏造影、负荷超声等技术，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四、投标要求：所投设备须为到货日期前六个月内生产，软件终身免费及时升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所供设备须与医院的影像系统无缝连接，且所供设备须无条件永久开放系统端口，上述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注：本项内容如涉及平台/软件接口数据，投标人可自行现场考察或电话咨询，采购人全程配合）（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 五、主要技术规格要求： ★5.0 各家需提供EPIQ7C或Vivid E90或Recho R9或ACUSON Origin等平台机型；其他未提到的品牌提供同档次机型，并提供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	1 套	工业	是

		明材料。 5.1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包括： 5.1.1 21英寸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自由臂设计可多角度变换，操作面板可升降及左右旋转 5.1.2 全数字化多路波束形成器 5.1.3 数字化通道数≥ 600000或软件波束形成器 5.1.4 宽频带、多频变频成像技术，频率可视可调并可在屏幕上显示具体数值 5.1.5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及M型显像单元 5.1.6 谐波成像单元 5.1.7 彩色多普勒成像单元 5.1.8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5.1.9 图像放大增强技术 5.1.10 高级空间复合成像功能 ★5.1.11 透镜探头技术或有源面阵探头技术或纯净波探头技术或单晶体探头技术（提供证明文件） 5.1.12 高帧频单心动周期实时全容积成像 5.1.13 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5.1.14 心脏二维和三维成像技术 5.1.15 二维负荷超声成像技术 5.1.16 个性化操作功能			
--	--	---	--	--	--

		5.1.17 内置DICOM 3.0 标准输出接口 5.1.18 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AVI、JPEG格式直接存储于CD或DVD，用于PC计算机，无需特殊软件 5.1.19 随机一体化图像处理系统，可使操作者对图像进行一系列后处理 5.2 测量和分析：具备完善的B型、D型、组织多普勒及彩色模式下的测量功能及全方位自动测量功能 5.2.1 一般测量 5.2.2 心脏功能测量 5.2.3 全方位测量功能（包括二维、M型、频谱）：可自动进行心脏测量计算，提供快速一致的精确测量结果。可用于二维，M型，多普勒频谱的自动测量 5.3 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5.3.1 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静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JPG压缩 5.3.2 一体化剪贴板，可存储和回放动态静态图像 ■5.3.3 内置硬盘$\geq 1\text{TB}$；DVD及CD存储 5.3.4 USB接口，可输出PC格式图像 5.3.5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			
--	--	---	--	--	--

		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5.4 输入/输出信号： 5.4.1 输入：VCR、外部视频、RGB彩色视频、HDMI； 5.4.2 输出：复合视频、RGB彩色视频/S-视频、HDMI 5.5 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DICOM 3.0 版接口部件 六、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探头接口选择：≥4个，4个可激活探头接口，可互换通用 6.2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患者声学特性，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即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剂组合调节 6.3 具备智能多普勒血管检查技术 6.3.1 血管中内膜自动测量与分析： 6.3.2 超声声速自动校正技术 1) 针对肥胖及困难病人 2) 专门的预置条件 6.3.3 扩展成像技术或探头广角度成像技术，各厂家自行描述 6.3.4 组织多普勒技术(TDI/或DTI)，具有彩色，谐波，PW，M型多种模式，并有在机应变及应变率定量分析工具			
--	--	---	--	--	--

		6.3.5 可选配负荷超声成像(内置一体化)：具备二维负荷超声 6.3.6 自动心功能定量分析 6.4 测量和分析：(B型、M型、D型、彩色模式) 6.4.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等； 6.4.2 外周血管测量和计算功能； 6.4.3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含自动多普勒频谱包络计算)； 6.4.4 心脏功能测量； 6.5 探头规格： 6.5.1 可视可调超宽频带可变频探头 6.5.2 基波变频≥ 3、谐波变频≥ 2，具体频率可视可调 ★6.5.3 探头类型：（腹部探头、二维心脏探头、三维心脏探头、血管探头、经食道三维探头各1把，其中至少有2把配备单晶体技术或纯净波技术或低损耗技术或透镜技术或复合晶体技术） 腹部探头：多频可变频，二次谐波 二维心脏探头：多频可变频，二次谐波 三维心脏探头：多频可变频，二次谐波 血管探头：多频可变频，二次谐波 经食道三维探头：多频可变频，二			
--	--	---	--	--	--

		次谐波，主机具备三维平台 ■6.5.4探头频率范围 腹部探头具备宽频变频技术： 2.5-4.0MHz； 心脏相控阵探头具备宽频变频技术：1.5-4.5MHz； 血管线阵探头具备宽频变频技术： 3.1-8.0MHz； 三维经食道探具备宽频变频技术： 3.5-6.8MHz； 6.5.5 有效阵元数 腹部探头探头有效阵元数≥ 128 相控阵探头有效阵元数≥ 112 三维心脏探头有效阵元数≥ 3040 经食道探头有效阵元数≥ 128 高频探头有效阵元数≥ 192 6.5.6 相控阵探头扫描深度$\geq 30\text{cm}$ 6.5.7 B/D兼用：相控阵探头： B/PWD、B/CWD 6.5.8 经食道矩阵探头：超声频率 自行描述 6.5.8.1 全功能，包括2D， 3D, Color, M mode, PW, CW 6.5.8.2 抗电刀干扰 6.5.8.3 加长缆线 6.6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6.6.1 成像速度，成人相控阵探头：17cm，85° 视角，帧速度≥ 50帧/			
--	--	---	--	--	--

		秒 6.6.2 增益调节：增益补偿≥ 8段，B/M 可独立调节 6.6.3 数字式声束形成器：数字式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 6.6.4 高分辨率放大：实时放大时增加信息量，提高分辨率及帧率。 6.6.5 电影回放≥ 30秒 6.6.6 空间分辨力：符合GB10152-1997国家标准 6.7 频谱多普勒 6.7.1 显示模式：脉冲多普勒(PWD) 高脉冲重复频率(HPRF) 连续波多普勒(CW) 6.7.2 显示方式：B/D、M/D、D、B/CDV、B/CDV/PW；B/CDV/CW； 6.7.3 最大测量速度：PWD正或反向血流速度：$\geq 7.5\text{m/s}$； CWD：血流速度$\geq 10.0\text{m/s}$ 6.7.4 最低测量速度：$\leq 1\text{mm/s}$(非噪声信号) 6.7.5 零位移动≥ 6级 6.7.6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1mm至16mm； 6.8 彩色多普勒 6.8.1 显示方式：速度分散显示、速度显示、彩色心肌速度多普勒显示			
--	--	---	--	--	--

		6.8.2 扫描速度：相控阵探头：17cm，85° 视角，帧速度≥ 30帧/秒 6.8.3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测量速度$\leq 1\text{mm/s}$（非噪声信号） 6.8.4 显示控制：零位移动、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6.9 心脏二维定量分析，具备心脏（左室、左房、右室）专门的二维定量分析软件 6.9.1 具有心肌定量技术：请详细描述 6.9.2 斑点追踪定量分析功能 6.10 组织多普勒：组织多普勒速度图、组织多普勒能量图、组织多普勒频谱图、组织多普勒M型 6.11 内置一体化心脏节段运动定量分析：实时组织多普勒速度彩色显示，多节段运动速度曲线同步显示、同一时间点的不同节段运动速度同步显示 6.12 负荷超声：支持二维模式，包括药物负荷及运动负荷多阶段心肌运动评估。 6.13 标准化操作流程协议或扫描助手，根据用户使用经验设计的用户自定义操作流程。 6.14 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6.15 外置图像处理及病案管理工作站			
--	--	--	--	--	--

		6.16 三维成像技术： 6.16.1 配备实时三维矩阵探头，能实时进行二维及三维结构和功能超声检查 6.16.2 具备2D、M型、彩色、PW、CW、TDI、造影、负荷等多种应用模式 6.16.3 具备实时智能旋转成像，通过智能电子偏转声束发射技术，获取感兴趣扫描切面 6.16.4 具备实时任意多平面成像，同屏显示任意相交的两幅图像 ■6.16.5 具备实时三维、全容积成像、实时三维彩色、实时三维缩放、渲染（亮度、透明度等）、智能切割、三维造影及负荷超声技术 6.16.6 具备单心动周期、多心动周期成像模式 6.16.8 经胸和经食管探头实时三维成像容积角度$\geq 90^{\circ} \times 90^{\circ}$ 6.16.9 具备心腔内光源，且位置可调 6.16.10 具备平面光源和深度光源，且位置可调 6.16.11 可手动缩放、旋转三维图像、调整光源位置等 6.16.12 具备实时双容积视野 6.16.13 具备三维和MPR直接测量 6.17 具备三维心功能定量软件，计算左心室容积和EF、SV等参数			
--	--	---	--	--	--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及投标分项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四、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应对提供的设备整机提供不少于60个月的免费维修服务（提供原厂质保承诺书），保修含任何因素的损坏。

4.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货物（整机）每年不少于2次保养并提供报告。保修期满后整机年保修价格（含免费提供周期维护保养（PM） ≥ 2 次，并向采购人提供标准维护保养报告）单独报价，常规配件单独报价。（格式自拟）

4.3 开机率 $\geq 95\%$ ，仪器故障要求中标人工程师12小时内到达现场。

4.4 能够为本项目提供及时的售后服务及相关设施，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投标文件中提供工程师联系方式。

4.5 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投标人保证维修配件10年以上的供应期。维修配件到采购人医院周期不超过4天。

4.6 提供全国免费报修电话，提供临床操作人员及工程师厂家培训。

4.7 本次采购的全部产品，均需提供产品的配置清单（格式自拟），否则投标无效。

注：上述带“★”的技术参数作废标处理，带“■”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对于标注★号项和“■”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情况，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体现该条款要求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影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彩页、官网截图、产品界面截图（图片），否则视为负偏离。为便于评审，投标供应商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并标注页码。

05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便携式）

包别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05包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便携式）	一、设备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便携式） 二、数量：1台 三、用途：满足腹部、妇科、产科、心脏、小器官与浅表组织、血管、颅脑,泌尿、介入性超声、儿科、急诊、麻醉、等全身应用。 ★四、投标要求:投标商所投设备须为到货日期前六个月内生产，软件终身免费及时升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所供设备须与医院的影像系统无缝连接，且所供设备须无条件永久开放系统端口，上述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注：本项内容如涉及平台/软件接口数据，投标人可自行现场考察或电话咨询，采购人全程配合）（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 五、技术参数： 1、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1.1 系统通用功能 1.1.1 ≥ 15英寸高清晰、医用专业彩色显示屏。 1.1.2 主机探头接口≥ 1个，可扩展到≥ 3个。	1套	工业	是

		1.1.3 支持用户自定义按键数量≥ 4个。 1.2 二维灰阶模式 1.2.1 组织谐波成像模式。 1.2.2 组织特异性成像。 1.2.3 多角度空间复合成像技术，支持≥ 9条偏转线，多级可调，支持线阵和凸阵探头。 1.2.4 频率复合成像。 1.2.5 斑点噪声抑制成像。 1.2.6 回波增强技术。 1.3 M型成像模式： 1.3.1 彩色M型。 1.3.2 解剖M型，取样线≥ 1条，可360度任意旋转。 1.4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1.4.1 超宽动态血流技术。 1.4.2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 1.4.3 双实时同屏对比显示。 1.4.4 自动调节取样框的角度及位置。 1.5 频谱多普勒成像，支持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智能多普勒自动优化频谱多普勒取样线角度，以及快速矫正取样角度。 1.6 组织多普勒成像及定量分析单元。 1.7 可支持组织追踪定量分析单			
--	--	--	--	--	--

	元，自动追踪心肌运动，提供速度、位移和应变率等测量参数。 1.8 曲线解剖M型（非解剖M型模式下的多条线连接的曲线）。 ■1.9 超声造影成像及定量分析单元，支持腹部、浅表、心脏造影，支持微血管造影增强。 ■1.10 超声弹性成像及定量分析单元，具有组织硬度定量分析软件和压力曲线提示图标，支持应变率测量和肿块周边组织弹性定量分析。 1.11 实时宽景成像，支持凸阵探头、线阵探头、心脏探头。 1.12 一键自动优化，要求一键快速优化二维 图像、彩色图像、彩色取样框位置和角度、频谱图像、频谱取样门大小、取样门位置、偏转角度、造影功能。 1.13 图像放大技术，一键实现全屏放大。 1.14可根据医生习惯自定义检查规范，减少重复操作，自动打开彩色、频谱成像模式，自动添加体位图和注释，无需手动输入，支持≥30种自动 workflow。 1.15 穿刺针增强技术，具有双屏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效果，并同时支持增强平面多角度可调。 2、测量分析和报告			
--	---	--	--	--

		2.1 常规测量，支持距离、椭圆、描迹测、体积、斜率等。 2.2 多普勒测量（自动或手动包络测量，自动计算测量参数）。 2.3 妇科/产科专用测量及分析。 2.3.1 含多胎测量、胎儿生理评分、中国人群产科公式。 2.3.2 自动产科测量、自动 NT 测量。 2.4 心脏功能专用测量及分析。 2.5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可同时进行血管前、后壁的内中膜一段距离的自动描迹，自动生成测量数据，测量数据包括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标准差，ROI长度，测量长度及质量指标，并具备内中膜评估曲线分析。 2.6 可支持 Auto EF射血分数自动测量。 2.6.1 自动识别左室舒张期切面和左室收缩期切面。 2.6.2 自动包络心内膜边界，自动计算左室舒张期容积、左室收缩期容积，左室射血分数EF以及每搏量SV。 2.6.3 支持心室容积随时间变化的容积变化曲线。 2.7 儿科髋关节测量、神经测量和急重症测量。 3、电影回放及原始数据处理 3.1 电影回放，所有模式下支持手			
--	--	--	--	--	--

	动、自动回放，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 1分钟的电影，支持保存后的图像同屏对比分析（动态、静态）。 4、检查存储和管理 4.1 $\geq 240\text{G}$固态硬盘 4.2 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PC格式直接导出 5、技术参数及要求 5.1 二维灰阶模式 5.1.1 焦点：动态可调 ★5.1.2 探头配置：标配3把探头：凸阵探头1把，线阵探头1把（高频），相控阵探头1把 5.1.3 所有探头均采用宽频带多频变频技术，探头频率范围： 2.0MHz-16.0MHz 5.1.4 最大显示深度：$\geq 33\text{cm}$ 5.1.5 实体按键TGC，TGC：≥ 8段 5.1.6 LGC：≥ 8段 5.1.7 可视可调动态范围：$\geq 180\text{dB}$ 5.1.8 增益调节：B/M/D分别独立可调 5.1.9 伪彩图谱：≥ 8种 5.1.10 扫描帧率：相控阵探头18cm深，全视野二维帧频≥ 50帧/秒；凸阵探头18cm深，全视野二维帧频≥ 40帧/秒			
--	---	--	--	--

		5.2 彩色多普勒成像 5.2.1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5.2.2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5.2.3 取样框偏转：$\geq \pm 20$度（线阵探头）。 5.2.4 扫描帧率：相控阵探头18cm深，高线密度全视野彩色帧频≥ 4帧/秒；凸阵探头18cm深，高线密度全视野彩色帧频≥ 6帧/秒。 5.3 频谱多普勒模式。 5.3.1 显示控制：反转、零移位、B刷新、D扩展、B/D扩展等。 5.3.2 PW最大速度：$\geq 9\text{m/s}$。 5.3.3 最小速度：$\leq 5\text{mm/s}$。 5.3.4 取样容积：1-16mm。 5.3.5 偏转角度：$\geq \pm 20$度（线阵探头）。 5.3.6 零位移动：≥ 8级。 5.3.7 快速角度校正。 6、连通性 6.1 支持DICOM3.0系统。 6.2 同品牌专用台车：可升降、台车，内置防盗锁模块。 6.3 具备可装卸探头扩展槽；专用旅行箱，可装载主机、探头及相关备件。 ★6.4 配置10个专用穿刺架（可重			
--	--	---	--	--	--

		复消毒使用)			
--	--	--------	--	--	--

注：本项目报总价及投标分项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四、所需易损易耗件均为原厂配置，并分项报价。

报价表格如下：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

各投标方根据各自产品特性，可对上述表格进行补充，不得删减。不在表格内的耗材及配件由投标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五、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1、投标人应对所投设备（整机）提供不少于 5 年的免费维修服务，质保同期，保修含任何因素的损坏，质保期内每年不少于 2 次到场深度保养（**除尘及更换常规易损易耗件**），工单内需注明更换零件品目及数量；保修到期前一个月需安排厂家工程师对整机进行全面检修（**除尘及更换常规易损易耗件**）及功能性评估，在工单中做好相关记录；提供不少于 2 天在院的设备临床应用、工程师维修及常规保养的培训方案，培训记录及工单记录作为尾款必备支撑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开机率 $\geq 95\%$ ，仪器故障要求 2 小时内响应，工程师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若超过 24 小时不能解决，在 48 小时内提供同档次备用机。

3、投标人需提供及时的售后服务及相关设施，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随机附工程师联系方式。

4、提供产品的维修配件及易损件分项报价（**格式自拟**）。

5、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卖方应在中国境内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并保证 10 年以上的供应期，维修配件到院周期不超过 1 周。

6、提供全国免费报修电话。

★六、报价要求

1、医疗设备等提供详细的产品配置清单。

注：上述带“★”的技术参数作废标处理，带“■”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对于标注★号项和“■”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情况，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体现该条款要求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影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彩页、官网截图、产品界面截图（图片），否则视为负偏离。为便于评审，投标供应商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并标注页码。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

			部内容。
5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6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

01 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腹部检查）

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指标	指标描述	分值
技术分 (64分)	产品的 技术参 数	1.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废标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技术支持资料显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作废标处理； 2.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重要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均有技术支持资料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技术支持资料显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有一项得1.45分，共4项，共5.8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3.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技术参数（未标记“■”和“★”的技术参数）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40

		各项性能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以投标文件投标响应表载明的为准），有一项得0.6分，共57项，共34.2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技术资料：以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综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先进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等方面进行酌情评分： 产品的技术先进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 1) 产品技术先进优越、性能稳定，使用和维修便利，无故障率、安全性高的得5分； 2) 产品技术较先进，运行稳定，使用和维修较便利，故障率低的得3分； 3) 产品基本满足要求符合标准，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有待提高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无固定形式，如产品技术说明，故障率、维修使用等说明，未提供任何材料的不得分	5
	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管理制度、保障措施）及维保方案（维保方式、维保内容、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时间保证等）综合评分：	16

		1.1售后服务制度： 1）方案内容详实、表述清晰，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完善，有具体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完整、表述较清晰，有保障措施，得3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细节有待进一步细化，得1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1.2维保方案： 1）售后人员配备充足、故障响应时间短，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科学合理，得5分； 2）配备售后服务人员，维保费用合理的，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3分； 3）内容简单，配备售后服务人员，售后服务整体方案基本满足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措施： 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应急服务措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应急服务措施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应急服务措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	--	--	--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培训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培训方案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培训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3
	质保承诺	所投产品整机免费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免费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得分），满分3分。 注：以开标一览表作为评审依据。	
资信分 (6分)	所投产品业绩	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同品牌同型号产品具有医疗机构供货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 注：（1）本项为所投产品业绩； （2）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产品品牌等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以上业绩须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投标文件中无须提供已供货（安装）完毕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在“投标业绩承诺函”中备注是否供货（安装）完毕即可。	6
价格分	投标报价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0

(30分)	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投标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

注：对获得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企业优惠政策的投标供应商，按照优惠后的投标报价计算评标价及评标基准价；政府采购的评标价格优惠不重复享受。

3、详细评审结束后，将对有效投标供应商得分进行汇总排序。

(1) 将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和资信分之和再加上根据上面步骤计算出的投标报价得分，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综合总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按照有效投标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预中标人及预中标候选人。

02 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血管检查）

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指标	指标描述	分值
技术分 (64分)	产品的技术参数	1.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废标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技术支持资料显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作废标处理； 2.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重要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均有技术支持资料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技术支持资料显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有一项得1分，共6项，共6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3.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技术参数（未标记“■”和“★”的技术参数）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以投标文件投标响应表载明的为准），有一项得0.5分，共68项，共34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技术资料：以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40
	综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先进	5

		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等方面进行酌情评分： 产品的技术先进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 1) 产品技术先进优越、性能稳定，使用和维修便利，无故障率、安全性高的得5分； 2) 产品技术较先进，运行稳定，使用和维修较便利，故障率低的得3分； 3) 产品基本满足要求符合标准，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有待提高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无固定形式，如产品技术说明，故障率、维修使用等说明，未提供任何材料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管理制度、保障措施）及维保方案（维保方式、维保内容、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时间保证等）综合评分： 1.1售后服务制度： 1) 方案内容详实、表述清晰，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完善，有具体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5分； 2) 方案内容完整、表述较清晰，有保障措施，得3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细节有待进一步细化，得1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1.2维保方案： 1) 售后人员配备充足、故障响应时间短，质	16

		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科学合理，得5分； 2) 配备售后服务人员，维保费用合理的，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3分； 3) 内容简单，配备售后服务人员，售后服务整体方案基本满足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措施：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应急服务措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应急服务措施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应急服务措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培训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培训方案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培训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	--	---	--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质保承诺	所投产品整机免费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免费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得分），满分3分。 注：以开标一览表作为评审依据。	3
资信分 (6分)	所投产品 业绩	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同品牌同型号产品具有医疗机构供货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 注：（1）本项为所投产品业绩； （2）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产品品牌等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以上业绩须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投标文件中无须提供已供货（安装）完毕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在“投标业绩承诺函”中备注是否供货（安装）完毕即可。	6
价格分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投标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

注：对获得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企业优惠政策的投标供应商，按照优惠后的投标报价计算评标价及评标基准价；政府采购的评标价格

优惠不重复享受。

3、详细评审结束后，将对有效投标供应商得分进行汇总排序。

（1）将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和资信分之和再加上根据上面步骤计算出的投标报价得分，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综合总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按照有效投标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预中标人及预中标候选人。

03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浅表小器官检查）

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指标	指标描述	分值
技术分 (64分)	产品的技术参数	1.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废标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技术支持资料显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作废标处理； 2.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重要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均有技术支持资料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技术支持资料显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有一项得1.2分，共4项，共4.8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3.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技术参数（未标记“■”和“★”的技术参数）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以投标文件投标响应表载明的为准），有一项得0.4分，共88项，共35.2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技术资料：以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40
	综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先进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等方面进	5

	行酌情评分： 产品的技术先进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 1) 产品技术先进优越、性能稳定，使用和维修便利，无故障率、安全性高的得5分； 2) 产品技术较先进，运行稳定，使用和维修较便利，故障率低的得3分； 3) 产品基本满足要求符合标准，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有待提高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无固定形式，如产品技术说明，故障率、维修使用等说明，未提供任何材料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管理制度、保障措施）及维保方案（维保方式、维保内容、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时间保证等）综合评分： 1.1售后服务制度： 1) 方案内容详实、表述清晰，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完善，有具体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5分； 2) 方案内容完整、表述较清晰，有保障措施，得3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细节有待进一步细化，得1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1.2维保方案： 1) 售后人员配备充足、故障响应时间短，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科学合理，得5分；	16

		2) 配备售后服务人员，维保费用合理的，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3分； 3) 内容简单，配备售后服务人员，售后服务整体方案基本满足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措施：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应急服务措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应急服务措施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应急服务措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培训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培训方案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培训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	--	--	--

	质保承诺	所投产品整机免费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免费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得分），满分3分。 注：以开标一览表作为评审依据。	3
资信分（6分）	所投产品业绩	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同品牌同型号产品具有医疗机构供货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 注：（1）本项为所投产品业绩； （2）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产品品牌等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以上业绩须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投标文件中无须提供已供货（安装）完毕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在“投标业绩承诺函”中备注是否供货（安装）完毕即可。	6
价格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投标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

注：对获得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企业优惠政策的投标供应商，按照优惠后的投标报价计算评标价及评标基准价；政府采购的评标价格优惠不重复享受。

3、详细评审结束后，将对有效投标供应商得分进行汇总排序。

（1）将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和资信分之和再加上根据上面步骤计算出的投标报价得分，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综合总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按照有效投标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预中标人及预中标候选人。

04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心血管检查）

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指标	指标描述	分值
技术分 (64分)	产品的技术参数	1.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废标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技术支持资料显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作废标处理； 2.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重要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均有技术支持资料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技术支持资料显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有一项得1.2分，共4项，共4.8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3.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技术参数（未标记“■”和“★”的技术参数）偏离情况进行评分。各项性能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以投标文件投标响应表载明的为准），有一项得0.4分，共88项，共35.2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扣分） 技术资料：以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40
	综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先进	5

		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等方面进行酌情评分： 产品的技术先进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 1) 产品技术先进优越、性能稳定，使用和维修便利，无故障率、安全性高的得5分； 2) 产品技术较先进，运行稳定，使用和维修较便利，故障率低的得3分； 3) 产品基本满足要求符合标准，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有待提高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无固定形式，如产品技术说明，故障率、维修使用等说明，未提供任何材料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管理制度、保障措施）及维保方案（维保方式、维保内容、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时间保证等）综合评分： 1.1售后服务制度： 1) 方案内容详实、表述清晰，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完善，有具体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5分； 2) 方案内容完整、表述较清晰，有保障措施，得3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细节有待进一步细化，得1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1.2维保方案： 1) 售后人员配备充足、故障响应时间短，质	16

		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科学合理，得5分； 2) 配备售后服务人员，维保费用合理的，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3分； 3) 内容简单，配备售后服务人员，售后服务整体方案基本满足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措施：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应急服务措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应急服务措施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应急服务措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培训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培训方案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培训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	--	---	--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质保承诺	所投产品整机免费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免费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得分），满分3分。 注：以开标一览表作为评审依据。	3
资信分 (6分)	所投产品 业绩	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同品牌同型号产品具有医疗机构供货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 注：（1）本项为所投产品业绩； （2）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产品品牌等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以上业绩须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投标文件中无须提供已供货（安装）完毕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在“投标业绩承诺函”中备注是否供货（安装）完毕即可。	6
价格分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投标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

注：对获得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企业优惠政策的投标供

应商，按照优惠后的投标报价计算评标价及评标基准价；政府采购的评标价格优惠不重复享受。

3、详细评审结束后，将对有效投标供应商得分进行汇总排序。

（1）将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和资信分之和再加上根据上面步骤计算出的投标报价得分，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综合总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按照有效投标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预中标人及预中标候选人。

05包：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便携式）

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指标	指标描述	分值
技术分 (64分)	产品的技术参数	1.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废标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技术支持资料显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作废标处理； 2.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重要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均有技术支持资料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技术支持资料显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有一项得2.5分，共2项，共5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3. 根据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技术参数（未标记“■”和“★”的技术参数）偏离情况进行评分。各项性能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以投标文件投标响应表载明的为准），有一项得0.6分，共60项，共36分。（同一项参数不重复得分） 4. 技术资料：以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材料为准，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41
	综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先进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等方面进行酌情评分：	4

		产品的技术先进性、设备性能、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故障率、安全性 1) 产品技术先进优越、性能稳定，使用和维修便利，无故障率、安全性高的得4分； 2) 产品技术较先进，运行稳定，使用和维修较便利，故障率低的得3分； 3) 产品基本要求符合标准，使用和维修便利性有待提高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无固定形式，如产品技术说明，故障率、维修使用等说明，未提供任何材料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管理制度、保障措施）及维保方案（维保方式、维保内容、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时间保证等）综合评分： 1.1售后服务制度： 1) 方案内容详实、表述清晰，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完善，有具体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5分； 2) 方案内容完整、表述较清晰，有保障措施，得3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细节有待进一步细化，得1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1.2维保方案： 1) 售后人员配备充足、故障响应时间短，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科学合理，得5分； 2) 配备售后服务人员，维保费用合理的，具有可	16

	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3分； 3) 内容简单，配备售后服务人员，售后服务整体方案基本满足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措施：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应急服务措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应急服务措施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应急服务措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培训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方案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强的，得3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培训方案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的，得2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培训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针对性、实用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质保	所投产品整机免费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免费	3

	承诺	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得分），满分3分。 注：以开标一览表作为评审依据。	
资信分 (6分)	所投 产品 业绩	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所投同品牌同型号产品具有医疗机构供货业绩的，每 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 注：（1）本项为所投产品业绩； （2）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 体现签订时间、产品品牌等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 业主单位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以上业绩须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 投标文件中无须提供已供货（安装）完毕证明材料扫 描件，投标人在“投标业绩承诺函”中备注是否供货 （安装）完毕即可。	6
价格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投标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 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 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 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 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

注：对获得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企业优惠政策的投标供应商，按照优惠后的投标报价计算评标价及评标基准价；政府采购的评标价格优惠不重复享受。

3、详细评审结束后，将对有效投标供应商得分进行汇总排序。

（1）将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和资信分之和再加上根据上面步骤计算

出的投标报价得分,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综合总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按照有效投标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预中标人及预中标候选人。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 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_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

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

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

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

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

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解决争议的方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第 19.2 款	法	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 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包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质保期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附件 1：（01 包、02 包、03 包、04 包）

本次采购的全部产品，均需提供产品的配置清单（格式自拟）
（自行添加相关表格）

附件 2：（05 包）

★（一）、所需易损易耗件均为原厂配置，并分项报价。

报价表格如下：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

各投标方根据各自产品特性，可对上述表格进行补充，不得删减。不在表格内的耗材及配件由投标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二）、医疗设备等提供详细的产品配置清单。

（自行添加相关表格）

（注：供应商自行选择所参与包段对应表格自行增减）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投标业绩承诺函

致：（招标人）

在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下表中的业绩均已供货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甲方	是否供货完成
1		年 月 日		
2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4		年 月 日		
5		年 月 日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承诺函后附证明材料。

十、承诺函

皖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皖南医学院弋矶山医院）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添加相关承诺函）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

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三、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